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 股股东春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风控股")之一致行动人林阿锡持 有公司股份 4,019,74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6784%。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林阿锡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数量合计不超 过 500,000 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0.3332%。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年10月12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 告编号: 2021-098)。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9 日收到股东林阿锡的通知, 截至 2021 年 11 月 29 日,林阿锡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 287,15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913%。本次减持的股份数量已过半,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林阿锡	其他股东: 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	4, 019, 743	2. 6784%	IPO 前取得: 4,019,743 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春风控股	45, 000, 808	29. 9851%	春风控股实际控制人系公司董事长
		43, 000, 808	29. 9001%	赖国贵
	重庆春风投资 有限公司	12, 617, 087		因重庆春风投资有限公司董事系公
			8. 4071%	司董事赖国强,赖国强与赖国贵亲属
				关系构成一致行动人
	林阿锡	4, 019, 743	2. 6784%	因与实际控制人赖国贵亲属关系构
			2.0104/0	成一致行动人
	赖金法	1, 210, 161	0.8064%	因与实际控制人赖国贵亲属关系构
				成一致行动人
	赖雪花	1, 010, 161	0. 6731%	因与实际控制人赖国贵亲属关系构
				成一致行动人
	全益平	500, 000	0. 3332%	因与实际控制人赖国贵亲属关系构
			0. 3332/0	成一致行动人
	赖民杰	461, 238	0. 3073%	因与实际控制人赖国贵亲属关系构
				成一致行动人
	赖冬花	90,000	0.0600%	因与实际控制人赖国贵亲属关系构
			0. 0000/0	成一致行动人
	合计	64, 909, 198	43. 2506%	

注:除上表列示的股份外,重庆春风投资有限公司还有515,000股无限售流通股做了转融通业务。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数量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 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 (股)	当前持股比例
林阿锡	287, 153. 00	0. 1913%	2021/11/3 ~ 2021/11/29	集中竞价交易	175. 72 -190. 00	52, 023, 059. 60	3, 732, 590. 00	2. 4871%

-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否
-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是 √否

(四) 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林阿锡减持股份计划的后续进展实施情况,并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减持计划系股东林阿锡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自主决定,在减持期间内,林 阿锡将根据市场情况、上市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继续实施减持计划,存在一 定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 其他风险

本次減持主体的減持股份计划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部分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情况;相关减持主体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告知及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30日